**附件10**

**弘光科技大學教師至業界研習或研究【深度研習】進度報告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申請教師姓名 |  | 到職日 | 民國 年 月 日 |
| 任教系所 |  | 職級 | □教授 □副教授 □助理教授 □講師 |
| 專長領域 |  |
| 近三年授課科目 |  |
| 研習時程 | (請填寫實際研習日，不含例假日)自民國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，共 日 |
| 目前執行期程 | 自民國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，共 日 |
| 合作機構名稱(機構全名) |  |
| 研習主題 |  |
| 目前執行進度 | 請就研習內容與原規劃進度相符程度、達成預期目標情況作一綜合評估：□ 未達成目標 □ 達成目標說明： |
| 照片2張(並附文字說明) | 照片 | 照片 |
| 文字說明 | 文字說明 |
| 申請教師 |  | 系主任 |  |
| 學院院長 |  | 研發處備查 |  |

備註：

1. 依據教師至業界研習或研究實施辦法第六條第一項第四款規定，類型Ⅲ深度研習分批研習者，完成研習日數達三十天以上，則提送進度報告一次，待分批研習結束後，再提送一次認列。
2. 教師研習研究期間，應予帶職帶薪公假登記，請假申請依本校教職員工休假請假辦法辦理，務必上網辦理請假程序。